# 釋內外轉

——等韵發疑二，釋詞之三——

羅常培

## (一)四聲等子及切韵指掌圖中之辨內外轉例

鄭樵通志藝文略載无名氏切韵內外轉鈐及內外轉歸字各一卷，其書久佚，內容無從探究。通志七音略及韵鏡所列四十三圖，各標以內轉外轉，而亦絕無解說。至四聲等子，切韵指掌圖及切韵指南雖已併轉爲攝，然猶兼存內外之稱；等子及指掌圖且釋其義曰：

> 內轉者，脣舌牙喉四音更無第二等字，唯齒音方具足；外轉者，五音四等都具足。今以深曾止宕果遇流通括內轉六十七韵；江山梗假效蟹咸臻括外轉一百三十九韵。(四聲等子辨內外轉例)[1]

> 內轉者，取脣舌牙喉四音更無第二等子，唯齒音方具足；外轉者，五音四等都具足。舊圖以通止遇果宕流深曾八字括內轉六十七韵；江蟹臻山效假咸梗八字括外轉一百三十九韵。(切韵指掌圖辨內外轉例)[2]

兩書所釋，除攝次不同，文字微異外，固皆以二等字五音具足與否爲區分外轉內轉之準則。然齒音獨具二等者何以謂之'內'？五音皆具二等者何以謂之'外'？仍未有明確之解釋。若卽其所釋而推繹之，則凡正齒音獨具二等者，其反切下字並與同韵之三等通，所異者惟在反切上字(例如：韵鏡第十一轉魚韵正齒音二等，'葅'，側魚切，同韵三等，'諸'，章魚切；第十二轉虞韵正齒音二等，'鯫'，莊俱切，同韵三等，'朱'，章俱切)；以視五音具足之二等與三等聲韵俱異者，迥不相同(例如：韵鏡第二十五轉，二等肴韵正齒音'爪'，側交切，三等宵韵正齒音'昭'，止遙切；第二十四轉，二等刪韵正齒音'跧'，阻頑切，三等仙韵正齒音'專'，職緣切。)。蓋一在三等韵'內'因

1. 據思進齋叢書本

2. 據十萬卷樓叢書本。

聲母之硬化而轉等'[1]，一出三等韵'外'因元音之不同而轉等也。此但就兩書之辨例望文引申，至其是否得內外轉之眞義？是否按諸韵鏡及七音略而皆合？後當詳論。惟自元以降，卽對於等子指掌圖所釋亦往往發生誤解。切韵指南後附門法玉鑰匙第十三云[2]：

> 內外者，謂脣牙喉舌來日下爲切，韵逢照一[3]，內轉切三，外轉切二，故曰內外。如：'古雙'切'江'字，'矣殊'切'熊'字之類，是也。

是又專指反切下字之屬於正齒二等者如何取字而言，與辨內外轉例之本旨復異。明清治等韵者，或引申辨例之說而猶豫兩可：

袁子讓字學元元曰：

> 等子有內八轉，外八轉，共十六轉。其內外之取義，從二等之盈縮分也。（凡例十六）
>
> 等子內外各八轉。……其謂之內外者，皆以第二等分：二等牙舌脣喉下無字，惟照一[3]有字者，謂之內轉；二等牙舌脣喉下皆有字，不獨照一有字者，謂之外轉。以二等字限於照一內，故謂之內；字浮於照一外，故謂之外：此其義也。或謂：二等發聲，發者爲外，故照一切二謂之外；三等收聲，收者爲內，故照一切三謂之內。其說亦通。（卷一，頁十八，十六轉內外）

呂維祺音韵日月燈曰：

> 案內外之分，以第二等字論也。二等別母無字，惟照二[4]有字，謂之內，以字少拘於照之內也；二等各母俱有字謂之外，以字多出於照之外也。

又曰：

> 二等屬發，故謂之外；三等屬收，故謂之內。

或沿襲門法之說，而不擇其究竟：

---

1. 正齒音二等爲'齒上音'(Supradentals)。齒上音聲母每與i介音不相容，故在此類聲母後，三等韵母之i介音往往爲其硬化而消失，因而在聽感上遂與二等元音之音彩相近。
2. 據明弘治九年仲冬金臺釋子思宜重刊本。
3. 此所謂照一卽指照母二等。
4. 日月燈所謂照二，實卽門法玉鑰匙與字學元元之照一，亦指照母二等而言。

袁子讓字學元元於前所引之內外轉解釋外，更於門法玉鑰匙之內外門下附註云：

此明十六攝其八名內轉，又其八名外轉者，謂各攝脣牙喉舌來日之切，若韵逢齒中照一等，在內轉攝中便切第三等字，在外轉攝中便切第二等字。 蓋內轉之攝，牙舌脣喉下四音皆無二等字，惟齒音二等照一有字，故雖逢二等之韵而他音下無二等字可切，故只切第三，以二等字域於照一內也，故謂之內；外轉之攝，不獨齒中有照一，而牙舌脣喉四音俱有二等字，故通可切二等，以二等廣於照一外也，故謂之外。 此門皆專以二等字之多寡而分也。 如：'矣殊'切'熊'，'矣'喉切，而內轉喉下無二等，故切三之'熊'；'古雙'切'江'，'古'牙切，而外轉牙下有二等，故切二之'江'：是其例也。 自是內外切法，如：'香楚'切'許'，'王所'切'雨'，'呼士'切'喜'，'古崇'切'弓'，'九數'切'句'，'公士'切'几'，'元初'切'魚'，'婦阻'切'父'，皆從內轉切三；如'江卓'切'珏'，'牛要'切'瓦'，'亡爪'切'卯'，'古梢'切'交'，'戶生'切'行'，'漁沙'切'牙'，'古生'切'更'，皆從外轉切二：學者詳之。 至於果假同攝，古謂之'內外混等'，謂果內而假外，二門互相切也。 然此門法，予有疑于果，幷有疑于臻焉。 夫內轉韵逢照一切三，而果止轄一等，照一三等皆非所轄，何以謂之內？ 外轉逢照一切二，而臻攝脣牙喉下並無二等字，何以謂之外？ 此則袁生所未識也。 內外不定，其此之謂乎？（卷三，頁十一，十二）

續通志七音略門法解云：

內三者，謂見溪郡疑，端透定泥，知徹澄孃，幫滂並明，非敷奉微，曉匣影喻，來日，此二十六母一二三四爲切，韵逢內八轉照穿狀審禪第一者，並切第三：

薑居霜切　　金居森切　　玉牛數切　　做甫爽切

外二者，謂見溪郡疑，端透定泥，知徹澄孃，幫滂並明，非敷奉微，曉匣影喻，來日，此二十六母一二三四爲切，韵逢外八轉照穿狀審禪第一者，並切第二：

江古雙切　　麻未沙切　　班布山切　　皆官齋切

謹案，內三外二門亦因古人切脚不合今韵而立，故以內轉外轉而分切法，猶

之通廣侷狹二門以通廣六攝侷狹八攝而分切法也。　或云：牙舌脣喉四音無第二等字，惟齒音方具足，爲內八轉；五音四等字皆具足，爲外八轉。　以其說考之：臻攝開合二呼牙舌脣喉四音皆無第二等字，亦名外轉，則二等字多少之說爲不可通矣。

周春小學餘論云：

案內八轉通止遇果宕曾流深八攝是也；外八轉江蟹臻山效假梗咸八攝是也。何以謂之內外轉？　謂見溪羣疑，端透定泥，知徹澄孃，非敷奉微，曉匣影喻來日，此二十二母爲切，韵逢照穿牀審禪第一，內轉切三，外轉切二。　如：'居霜'切'姜'字，'矣殊'切'熊'字，是內三門；'古雙'切'江'字，'德山'切'澶'字，是外二門之類：是也。　此亦十三門法之一，乃檢查反切板法，但可因此悟入，若既悟之後，則亦無用矣。(卷下，頁八)

要皆望文生訓，未能澈底了解。　間有心知其意者，又以辨例本身已自相矛盾，主張'但云二等止有正齒則切三等，無庸別立內外名目'：

梁僧寶切韵求蒙云：

通止遇果宕流深曾八攝爲內轉；凡內轉者，牙舌脣喉無二等字，獨齒音具足四等也。　江蟹臻山效假咸梗八攝爲外轉；凡外轉者，牙舌脣齒喉具足四等也。　切韵指掌檢例說本如此，而按之諸家韵譜不盡符，且必數韵合爲一葉，其說始明，蓋所謂具足四等者，非專在一韵也；若每韵各分葉，則此說可姑置弗論。　又內轉惟正齒有二等，則用三等引韵，如'側吟'切'簪'，'仕兢'切'磳'，'簪''磳'皆二等，'吟'，'兢'皆三等，所謂內轉切三也。　然臻攝亦惟正齒有二等，如'側人'切'栉'，'所巾'切'舳'，'栉'，'舳'皆二等，'人'，'巾'皆三等，原同內轉切二之例，何以又屬之外轉？　矛盾若此，不如但云二等止有正齒則切三等，說較合矣，無庸立內外名目。(頁六下小註)

蓋臻攝二等祇有正齒而列之外轉，果攝全無二等而列之內轉，皆與辨例顯然牴牾，無怪陳澧勞乃宣輩'參互推求，每多齟齬，無從窺其條理'[1]認爲'內轉外轉但分四等字之全與不全，與審音無涉，宜置之不論'也。

1. 勞乃宣等韵一得外編頁四十九，五十。　2. 陳澧切韵考外編卷三，頁十二下。

果內臻外之與辨例牴牾，袁子讓梁僧寶及續通志門法解均論及之。 卽明釋眞空瓶安玉鑰匙捷徑門法歌訣之內外門例亦謂：

通曾止遇宕流深，故號名爲內轉門，效假江山咸梗蟹，內三外二自名分。

（篇韵貫珠集卷八）

獨於果臻兩攝存而不論。 又日人大矢透韵鏡考引古寫本切韵指掌[1]云：

內轉者，取脣舌牙喉四音更無第二等字，只齒音方具足；外轉者，五音四等都具足。 舊圖以東（？）[2]通止遇宕流深臻八字括內轉六十七韵，江蟹山效果假咸梗八字括外轉一百三十九韵。（韵鏡考頁八三引）

湯淺重慶韵鏡問答鈔所引亦同：

切韵指掌云：內轉者，取脣舌牙喉四音更無第二等字，唯齒音方具足；外轉者，五音四等都具足。 舊圖以曾通止遇宕流深臻八字括內轉六十七韵，以江蟹山效果假咸梗括外轉一百三十九韵。（韵鏡考頁八五引）

逕以臻屬內轉，果屬外轉，與刊本等子及指掌圖均異。 惟其所謂'古'者，究在何時，旣無從確定；且內轉六十七韵及外轉一百三十九韵仍沿刊本之舊，亦與臻果互易後之韵數不符：故尙難資信據。 竊謂臻果兩攝所以致乖互者，則以臻攝雖祇有正齒二等，而臻韵獨立一韵，與其他附入三等者不同；果攝全無二等，必與假攝同列其轉別始顯：專據辨例之說，殊難判其內外。 然二等具足與否，實係併轉爲攝後之偶然現象，聚韵成攝，乃可知其所指。 今韵鏡及七音略中之第九，（微開），第十（微合），第十九（欣），第二十（文），第四十一（凡，七音略第三十三）五轉，全無二等而各成一圖，當其未併入止臻咸三攝以前，將何從判其內外？ 儻知內外轉之分，別有所在，而二等具足與否之說不盡足據，則非特果應屬外，臻應屬內，卽宕攝亦當自內移外也。（詳下文）

## （二）關於內外轉之異解

明清以來，不慊於四聲等子及切韵指掌圖之辨內外轉而別抒新解者，實不乏人。

1. 大矢透云：'河井仙郎所藏岡本保孝手澤本。 十六攝考於切韵指掌圖注云"又，古抄本藏於予家者"，蓋謂此也'。

2. 大矢透云：'東爲曾之訛，由下引韵鏡問答鈔所擧切韵指掌作'曾'可知'。

舉其著者，則或以收音爲內，發音爲外：

袁子讓字學元元云：

或謂：二等發聲，發者爲外，故照一切二謂之外；三等收聲，收者爲內，故照一切三謂之內。(見前)

呂維祺音韵日月燈云：

二等屬發，故謂之外；三等屬收，故謂之內。(見前)

或以合口爲內，開口爲外：

戴震聲韵考云：

各等又分開口呼合口呼，卽外聲內聲。(頁五下)

鄒漢勛五均論云：

鄭樵七音略有內轉外轉之目，劉鑑切韵指南每攝有內外之辨，江愼修謂之侈斂，卽開口合口之說也。　大氐開口爲內言，爲外轉，爲侈；合口爲外言，爲內轉，爲斂：其名殊，其實一也。(八呼廿論一論內言外言卽開口合口)

或以開口爲內，合口爲外：

西人商克(S. H. Schaank)疑內轉或卽開口，外轉或卽合口。(*T'oung Pao* Ser. 1. Vol. IX, P. 36 note)

或以翕音爲內，闢音爲外：

方以智切韵聲原引邵子衍[1]：

多良千刀妻宮心　　開丁安牛牙魚男(外轉)

禾光元毛衰龍尋　　回君灣侯瓜烏罷(內轉)

(通雅卷五十，頁二十一)

或以闢音爲內，翕音爲外：

釋宗常切韵正音經緯圖云：

闢音開括：脣齒齊張而動，內轉成音；

闢音發括：脣齒略張而微動，內轉成音；

翕音收括：脣吻略聚而動，外轉成音；

1. 案邵雍皇極經世聲音圖但以'多開'等爲'闢音'，'禾回'等爲'翕音'，其外轉內轉則爲方氏所註。

翕音閉括：脣吻相聚而微動，外轉成音。

或以吸音爲內，呼音爲外：

日人毛利貞齋韵鏡祕訣袖中鈔云：

一說內轉之字唱之必吸氣，外轉之字調和如呼息。(卷七，頁十五上)

日釋盛典韵鏡易解云：

或云內轉所屬字吟稱之有吸氣，外轉所屬字調和似呼息。(卷一，頁二十二上)

或以舌縮爲內，舌舒爲外：

湯淺重慶韵鏡問答鈔云：

內轉者，呼其字舌縮如沒內，通止遇宕流深臻曾八攝謂之內轉。　假令呼'東字，舌聲轉於內，舌者聲音之總會也，故舌聲轉於內，餘聲亦轉於內，是名之爲內轉。　外轉者，呼其字舌舒如出外，江蟹山效假果咸梗八攝謂之外轉。　假令呼江韵之字，舌舒出外，舌聲轉於外，餘聲亦轉於外，名之爲外轉。(韵鏡考頁八五引)

毛利貞齋韵鏡祕訣袖中鈔云：

逐韵四十三轉中有內轉外轉之別。　內者，呼字音舌縮如入內者也；外者，唱字音舌舒似出外者也。　舌者音聲之總會也，故依舌之舒縮，如脣牙齒喉之餘聲亦有內外之異也。(卷一，頁三上)

日人河野通清韵鑑古義標註云：

內外轉者，聲音因舌展縮而內外互轉也。　轉者，圓囀流利爲義。(卷下，甲)

或以旋於口內者爲內，旋於口外者爲外：

日釋文雄磨光韵鏡索隱云：

雄案，轉，廣韵云：'陟袞切，旋也'。音旋於口內是曰內轉，通止等八字所屬之韵是也；音旋於口外，是曰外轉，江蟹等八字所屬之韵是也。　指掌及日月燈之說未穩，蓋爲圖以後之論也已。(頁十七下)

異說紛紜，莫衷一是。　然稽之宋元等韵諸圖，內轉不皆收聲(三等)，外轉不皆發聲(二等)，則袁子讓呂維祺之說不可通；內外轉各有開合或闢翕，則戴震鄒漢勛商克方以智釋宗常之說不可通。　至於吸音呼音，舌縮舌舒，內旋外旋之類，尤嫌玄而不

實，難以質言：要皆未能豁然貫通，怡然理順也！

## (三)內外轉與主要元音之關係

閒嘗徧考宋元韵譜，證以切韵音讀，竊謂內轉外轉當以主要元音之弇侈而分。此說清儒江永已能言之。古韵標準云：

二十一侵至二十九凡，詞家謂之閉口音，顧氏合爲一部。愚謂：此九韵與眞至仙十四韵相似，當以音之侈弇分爲兩部。神珙等韵分深攝爲內轉，咸攝爲外轉，是也。(第十二部總論)

惟始發其緒，語焉不詳；且但舉咸深兩攝示例，未能通考諸攝。日本之韵鏡家亦有知內外轉與元音之關係者：

津高益奧韵鏡諺解大成云：

一說，內轉者，字之始有ウ假名；外轉者，字之始有アイエヲ四假名。(卷一，頁五下)

其說至疏，按之各轉，多不相合。至大島正健及大矢透乃推闡加詳，後出轉精：

大島正健韵鏡音韵考云：

內轉者，指在一等爲o(オ)元音，或一等缺位，在二等以下爲 o(オ)，u(ウ)，i(イ)等元音者而言；外轉者，指一二等爲a(ア)元音，三四等爲 e (エ) 元音者而言。開合兩轉對列時，內外之別同一，合轉以開轉爲定則。(頁十三；韵鏡新解同。)

對照內外兩轉所屬諸韵之性質，內轉其響輕而弱，外轉其響重而强。內轉外轉之別，當與吸音呼音之別同：內轉之韵卽吸音，外轉之韵多呼音。(頁十八；韵鏡新解同)

大矢透韵鏡考亦以內外轉之差別，由'體韵'之'撮口''張口'而定，並以假名示各攝等位之韵形如下表：

# 韵鏡考中之內外轉圖

| 撮口體韻類 | 攝目 | 果 | 遇 | 止 | 流 | 通 | 曾 | | 臻 | 深 |
|---|---|---|---|---|---|---|---|---|---|---|
| 體韻 | 一等 | オ | ウ | ○ | オ | オ | オ | | ○ | ○ |
| | 二等 | ○ | ○ | ○ | ○ | ○ | ○ | | ○ | ○ |
| | 三等 | イヨ | ウ イユ | イ | ウ イユ | ウ イユ | イヨ | | イ | イ |
| | 四等 | ○ | ○ | ㇾ | ㇾユ | ○ | ㇾヨ | | ㇾ | ㇾ |
| 音尾 | | ○ | | | ウ | | ㇵ | | マ | ㇺ |

| 張口體韻類 | 攝目 | 假 | | 蟹 | 效 | 宕 | 江 | 梗 | 山 | 咸 |
|---|---|---|---|---|---|---|---|---|---|---|
| 體韻 | 一等 | ○ | | ア | ア | ア | ○ | ○ | ア | ア |
| | 二等 | エヤ | | アエ | アエ | ○ | アエ | アエ | アエ | アエ |
| | 三等 | イヤ | | エ | エ | イヤ | ○ | エ | エ | エ |
| | 四等 | ㇾヤ | | ㄠ | ㄠ | ㇾヤ | ○ | ㄠ | ㄠ | ㄠ |
| 音尾 | | ○ | | イ | ウ | | ㇵ | | マ | ㇺ |

且謂：

讀者試連呼上下二段之各四等觀之：上段撮口呼，豈非自一等至四等口形次第狹小，同時發聲氣息亦恰覺有引入內方之勢？ 下段張口呼，豈非次第覺有向外方强呼之勢？ 若以此分類爲正當，而試釋撮口呼爲內轉，張口呼爲外轉，則應何如？ 自宋以來對此區區內外轉之意義問題迄無定論，豈非至此始得明快說明之耶？(韵鏡考頁九九)

惟於切韵音値旣未考證盡當，而'呼音吸音'，'張口撮口'之稱，尤易滋人誤會：是皆有待於修訂者也。 至於果臻宕三攝之屬內屬外，兩人意見亦不一致。 大島正健認果宕兩攝之元音爲o，故仍列於內轉[1]；而於臻攝則謂：

韵鏡之古本中，有以第十七，第十八，第十九，第二十之四轉爲外轉者，其理由不可窺測。 第六，第七兩轉對第十七，第十八兩轉，及第九，第十兩轉對第十九，第二十兩轉，均係無尾韵對有尾韵之關係，應爲同性質之轉，故無尾韵方面與有尾韵方面當同屬內轉自不待言。 其作爲外轉者，殆誤記也。(韵鏡新解頁十八。)

故亦改列爲內轉。 大矢透以爲：'第二等有字無字，爲製圖上偶然之現象，其理由不可解，而學術上之分類自當以體韵之開合爲當然'。 於是旣移臻攝屬內，復據切韵指掌宕江同圖例(第十三，第十四)及唐譯陀羅尼集梵語雜名之對音，改列宕攝爲外轉。 惟於果攝獨據明覺悉曇要訣之譯音仍列於內轉，'以使體韵之張撮與音尾之相同者兩兩對立'，則猶囿於內外各八之遺型，未敢使其偏畸[2]。 而不知果假兩攝切韵指掌亦合爲一圖(第十一，第十二，)果假之不能同圖異轉，正猶宕江之不能同圖異轉也。 逮其晚年，始自覺未安，故於隋唐音圖中決定以通曾流止臻深遇七爲內攝，以宕江梗效蟹山咸果假九攝爲外轉。 如附圖所示[3]：

1. 參閱韵鏡音韵考及韵鏡新解頁十六。

2. 參閱韵鏡考頁九三至九九。

3. 隋唐音圖於昭和七年出版，係震災後補修者。

# 隋唐音圖中之內外轉圖(上)

**內外轉圖**

| 轉別 | 內轉 | | | | | | | | | | | | | | | | | | |
|---|---|---|---|---|---|---|---|---|---|---|---|---|---|---|---|---|---|---|---|
| 口形 | 撮口呼 | | | | | | | | | | | | | | | | | | |
| 十六攝 | 通 | | 曾 | | 流 | 止 | | | | | | | 臻 | | | | 深 | 遇 | |
| 音別 / 等位 | 開 | 合 | 開 | 合 | 開 | 開 | 合 | 開 | 合 | 開 | 開 | 合 | 開 | 合 | 開 | 合 | 合 | 開 | 合 |
| 漢音 一 | オ | オ | オ | オ | オ | | | | | | | | オ | オ | | | | | オ |
| 漢音 二 | オ° | イョ° | イョ° | | イュ° | イ° | | イ° | ヰ° | イ° | | | イ° | イュ | | | イ° | オ° | ウ° |
| 漢音 三 | イュ | イョ | イョ | エ | イュイ | イ | | イ | ヰイ | イ | イ | ヰイ | イ | イュイ | イ | ウ | イ | イョ | イュ |
| 漢音 四 | ユ | イョ | イョ | | イュイ | イ | ヰイ | イ | ヰイ | イ | | | イ | イュイ | | | イ | イョ | イュウ |
| 呉音 一 | オウ | ウ | オ | オ | ウ | | | | | | | | オ | オ | | | | | オ |
| 呉音 二 | ウ° | オ° | イョオ° | | ウ° | イ° | ヰ° | イ° | ヰ° | イ° | | | イ° | イュ | | | イ° | オ° | ウ° |
| 呉音 三 | イュウ | イュウ | イョオ | エ | イュ | イ | ヰイ | イ | ヰイ | イ | エイ | ヰイ | オイ | オイュイ | オ | オウ | オイ | オイョ | イュウ |
| 呉音 四 | イュウ | ヨ | イョ | | イュ | イ | ヰイ | イ | ヰイ | イ | | | イ | イ | | | イ | オ | イュウ |

體韻　齒音ニ限ルハ○ヲ附シ舌音ト喉音二母ノ音ニ限ルハ○ヲ附ス

**音尾**

| 音尾 | | 通 | 曾 | 流 | 止 | 臻 | 深 | 遇 |
|---|---|---|---|---|---|---|---|---|
| 漢原音 | 平上去 | ング | ング | ウ | | ン | ム | |
| 漢原音 | 入 | ク | ク | | | ツ | フ | |
| 漢音 | 平上去 | ウ | ウ | ウ | | ン | ム | |
| 漢音 | 入 | ク | ク | | | ツ | フ | |
| 呉音 | 平上去 | ウ | ウ | ウ° | | ン | ム | |
| 呉音 | 入 | ク | ク | | | チ | フ | |

**二百六韻 每轉排當**

| 轉次 | 一 | 二 | 四二 | 四三 | 三七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一〇 | 一七 | 一八 | 一九 | 二〇 | 三八 | 一一 | 一二 |
|---|---|---|---|---|---|---|---|---|---|---|---|---|---|---|---|---|---|---|---|
| 平 | 東 | 冬 鍾 | 登 蒸 | 登 蒸 | 侯 尤 幽 | 支 | | 脂 | | 之 | 微 | | 痕 臻 眞 | 魂 諄 | 欣 | 文 | 侵 | 魚 | 模 虞 |
| 上 | 董 | 腫 | 等 拯 | | 厚 有 黝 | 紙 | | 旨 | | 止 | 尾 | | 很 軫 | 混 準 | 隱 | 吻 | 寢 | 語 | 姥 麌 |
| 去 | 送 | 宋 用 | 嶝 證 | | 候 宥 幼 | 寘 | | 至 | | 志 | 未 | | 恨 [illegible] | 慁 稕 | 焮 | 問 | 沁 | 御 | 暮 遇 |
| 入 | 屋 | 沃 燭 | 德 職 | 德 職 | | | | | | | | | 沒 櫛 質 | 沒 術 | 迄 | 物 | 緝 | | |

# 隋唐音圖中之內外轉圖(下)

外轉

張口呼

| 假 | | 果 | | 咸 | | | 山 | | | | 蟹 | | | | 效 | | 梗 | | | | 江 | 宕 | |
|---|---|---|---|---|---|---|---|---|---|---|---|---|---|---|---|---|---|---|---|---|---|---|---|
| 合 | 開 | 合 | 開 | 合 | 開 | 開 | 合 | 開 | 合 | 開 | 合 | 開 | 合 | 開 | 合 | 開 | 合 | 開 | 合 | 開 | 開 | 合 | 開 |
| | | ウア | ア | | ア | ア | ウア | ア | | | ウア | | ウア | ア | | ア | | | | | | ウア | ア |
| ウア | イャア | | | | ア | ア | ウア | ア | ウア | ア | ウア | ア | ウア | ア | | ア | ア | ア | ウ | ア | ア | | ア |
| ウア | イャ | | | エア | エ | エ | ウエ | エ | ウア | エ | ウア | ア | ウエ | エ | | エ | | エ | ウ | エ | | ウア | イャア |
| | イャア | | | | エ | エ | ウエ | エ | エ | エ | エ | エ | ウエ | エ | エ | エ | エ | エ | ウ | エ | | | イャ |
| | | ウア | ア | | ア | オア | ウア | ア | | | ウエ | | ウエ | ア | | オ | | | | | | ア | ア |
| ウエ | ア | | | | ア | ア | エウ | エア | ウア | エ | ウア | エ | ウエ | ア | | エ | ア | イャ | ウ | イャ | オ | | イャ |
| ウエ | イャ | | | エアオ | オエ | エ | ウエ | エ | ウオ | オ | ウア | エ | ウエ | ア | | エ | | イャ | イャ | イャ | | ウア | イャア |
| | イャア | | | | エ | エ | ウエ | エ | エ | エ | エ | エア | ウエ | エア | エ | エ | イャ | イャ | イャ | イャ | | | イャ |

| 假 | 果 | 咸 | 山 | 蟹 | 效 | 梗 | 江 | 宕 |
|---|---|---|---|---|---|---|---|---|
| | | ム | マ | イ | ウ | グ | グ | グ |
| | | フ | ツ | | | ク | ク | ク |
| | | ム | ン | イ | ウ | イ | ウ | ウ |
| | | フ | ツ | | | キク | ク | ク |
| | | ム | ン | イ0 | ウ | イャア | ウ | ウ |
| | | フ | チ | | | ク | ク | ク |

| 三〇 | 二九 | 二八 | 二七 | 四一 | 四〇 | 三九 | 二四 | 二三 | 二二 | 二一 | 一六 | 一五 | 一四 | 一三 | 二六 | 二五 | 三六 | 三五 | 三四 | 三三 | 三 | 三二 | 三一 |
|---|---|---|---|---|---|---|---|---|---|---|---|---|---|---|---|---|---|---|---|---|---|---|---|
| 麻 | | 戈 | 歌 | 凡 | 談銜嚴鹽 | 覃咸鹽沾 | 桓刪仙先 | 寒刪仙先 | 山元仙 | | 佳 | | 灰皆齊 | 咍皆咍齊 | 豪爻宵蕭 | | 耕清青 | | 庚清 | | 江 | 唐陽 | |
| 馬 | | 果 | 哿 | 范 | 敢檻儼琰 | 感豏琰忝 | 緩潸獮銑 | 旱潸獮銑 | 產阮獮 | | 蟹 | | 賄 | 海駭海薺 | 晧巧小篠 | | 耿靜迥 | | 梗靜 | | 講 | 蕩養 | |
| 禡 | | 過 | 箇 | 梵 | 闞鑑釅豔 | 勘陷豔㮇 | 換諫線霰 | 翰諫線霰 | 襇願線 | | 泰卦祭 | | 隊怪祭霽 | 代怪霽 | 號效笑嘯 | | 諍勁徑 | | 諍敬勁 | | 絳 | 宕漾 | |
| | | | | 乏 | 盍狎葉 | 合洽葉怗 | 末黠薛屑 | 曷 | 鎋月薛 | | 廢 訖寄 | | 夬 訖寄 | | | | 麥昔錫 | | 陌昔 | | 覺 | 鐸藥 | |

韵鏡諸本中，關於果臻宕三攝內外之判定，所補殊尠。其可稍資啓發者，則日本醍醐三寶院所藏嘉吉元年（卽明英宗正統六年1441）寫本以第二十七轉（歌）爲外[1]；寬永五年（明思宗崇禎元年1628）刊本以第十七轉至第二十轉（眞諄欣文等）爲內；又淸乾隆十三年（1748）刊本通志七音略以第三十四轉（卽韵鏡第三十一轉唐陽開口）爲外，於參差錯落中正可窺見古本韵鏡之消息。若更就各攝所含之元音求得通則，以爲判定內外之標準，則愈可增加校勘上之佐證也。

今若假定內七外九之說爲可信，而就近人擬測之切韵音值以歸納其通則。則：

（甲）內轉七攝：

1. 止攝四韵[3]，其主要元音爲[i]：

脂[i]　之[iɨ]　支[iĕ]　微[ĕi]

2. 遇攝三韵，其主要元音爲[u]及[o]：

模[o]　魚[ĭo]　虞[ĭu]

3. 通攝三韵，其主要元音爲[o]：

東[oŋ]　冬[uoŋ]　鍾[ĭwoŋ]

4. 流攝三韵，其主要元音爲[ə]：

侯[əu]　尤[ĭəu]　幽[iəu]

5. 臻攝七韵，其主要元音爲[ə]及[ĕ]：

痕[ən]　魂[uən]　臻[(ĭ)ĕn]　眞[ĭĕn]　諄[ĭuĕn]

欣[ĭən]　文[ĭuən]

6. 深攝一韵，其主要元音爲[ə]：

侵[ĭəm]

7. 曾攝二韵，其主要元音爲[ə]：

登[əŋ]　蒸[ĭəŋ]

（乙）外轉九攝：

8. 果攝二韵，其主要元音爲[ɑ]：

---

1. 據韵鏡考頁二一一所引。
2. 本文所用切韵音值，除模魚東三韵外，皆依高本漢之擬測。
3. 此處所謂韵，皆擧平以賅上去入。

歌[ɑ]　戈[uɑ]

9. 假攝一韵，其主要元音爲[a]：

麻[a]

10. 蟹攝九韵，其主要元音爲[ɑ]，[a]，[ɐ]，[æ]，[e]：

咍[ɑi]　灰[uɑi]　泰[ɑi]　皆[ai]　佳[ai]

夬[uai]　廢[ĭwɐi]　祭[ĭæi]　齊[iei]

11. 效攝四韵，其主要元音爲[ɑ]，[a]，[æ]，[e]：

豪[ɑu]　肴[au]　宵[ĭæu]　蕭[ieu]

12. 山攝七韵，其主要元音爲[ɑ]，[a]，[ɐ]，[æ]，[e]：

寒[ɑn]　桓[uɑn]　山[ɑn]　删[an]　元[ĭɐn]

仙[ĭæn]　先[ien]

13. 咸攝七韵，其主要元音爲[ɑ]，[a]，[ɐ]，[æ]，[e]：

覃[ɑm]　談[ɑm]　咸[ɑm]　銜[am]　嚴[ɐm]

鹽[ĭæm]　添[iem]

14. 宕攝二韵，其主要元音爲[ɑ]，[a]：

唐[ɑŋ]　陽[ĭaŋ]

15. 江攝一韵，其主要元音爲[ɔ]：

江[ɔŋ]

16. 梗攝四韵，其主要元音爲[ɐ]，[ɛ]，[æ]，[e]：

庚[ɐŋ]　耕[ɛŋ]　清[ĭæŋ]　青[ieŋ]

準是而論，則所謂內轉者，皆含有後元音[u][o]，中元音[ə]及前高元音[i][e]之韵；外轉者，皆含有前元音[e][ɛ][æ][a]，中元音[ɐ]及後低元音[ɑ][ɔ]之韵。如自元音圖中第二標準元音[e]引一斜線至中元音[ə]以下一點，更由此平行達於第六標準元音[ɔ]以上一點，則凡在此線上者皆內轉元音，在此線下者皆外轉元音，惟[e]之短音應屬內，長音應屬外耳。其分配如下圖：

內外轉元音分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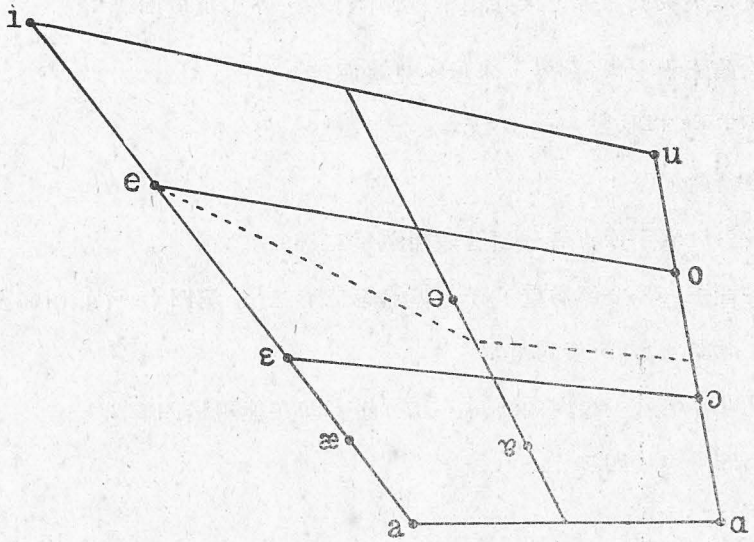


線以上之元音較後而高，後則舌縮，高則口弇，故謂之'內'；線以下之元音較前而低，前則舌舒，低則口侈，故謂之'外'。其理既明，而後知江愼修內弇外侈之說確有所見也。大矢透輩演繹其旨，推闡加詳，其功誠不可沒，惟竟謂支那不能瞭解內外轉眞義，必待彼而後明[1]！其亦知我國前脩固已早發其端，而日人拘守假名，審音尙未精密耶？

## (四)內外轉之特徵

由上所論，可知二等字具足與否，乃內外轉之現象，而非內外轉之本體。四聲等子及切韵指掌圖之著者既併轉爲攝，求內外轉之意義而不可得，於是乃揭櫫二等具足與否一端，以爲辨內外轉例。按諸實際，內外轉之特徵，固不止此。據大島正健韵鏡新解所舉：

內轉之特徵如下：

1. 二等祇能有正齒音，不得再有其他諸音；
2. 除第二十二轉(元)，第四十一轉(凡)及第十六轉之寄韵(廢)[2]外，輕脣音祇存

1. 參閱韵鏡考頁一〇〇。

2. 案韵鏡各本，廢韵多附內轉第十(微合)，惟七音略列於第十六轉(佳)內。

於內轉而不屬於外轉；

3. 匣母不現於三等，又除第十七轉(眞)外，亦不現於四等；

4. 除第三十七轉(幽)外，來母不見於四等。

(頁十三，十四)

外轉之特徵如下：

1. 脣舌牙喉半舌五音與齒音並得列於二等；

2. 脣音在二等全部爲重，在三等除第二十二(元)第四十一(凡)兩轉及第十六轉之寄韵(廢)外，皆爲重母；

3. 匣母不現於三等與內轉同，其所異者卽在能現於四等；

4. 來母得現於四等。

(頁十七，十八)

所指各點，除宕果兩攝外，大體皆然。 可知二等具足與否，實非內外轉惟一之特徵；且如驗諸音理而不合，則與其遷就表面之特徵，勿寧但求音理之通達。 大島正健對於宕攝既據和漢對譯，梵漢對譯之音讀，及正韵字彙陽江相通之事實，而疑其應屬於外轉，終以此攝性質悉合於內轉之條件，又斷定其應讀如江南之 ông 音[1]；對於果攝既知其在和漢對譯及梵漢對譯中韵響有 a，而亦不能從韵鏡發揮之說改列外轉，反謂韵鏡當時之音已同於現在中國各省之 o[2]：則皆不免瞻徇舊說，捨本逐末矣！ 至於脣音在外轉之變輕母者，惟限於元凡廢三韵，則因主要元音[ɐ]與內轉之[ə]相近，故得有此相同之演變也。

## (五)附釋轉字義

案，河野通清韵鑑古義標註云：

轉者，圓囀流利爲義；(見前)

井上文雄磨光韵鏡索隱云：

廣韵，轉，陟兗切，旋也。(見前)

1. 參閱韵鏡音韵考及韵鏡新解頁十六。

2. 同上。

余謂：前義差勝於後，然轉雖與囀同，而非卽'圓囀流利'。　淮南子脩務訓：

故秦楚燕魏之歌也，異轉而皆樂。

高誘註：

轉，音聲也。

廣韵去聲三十三線：

囀，韵也，又鳥吟，知戀切。

集韵：

囀，株戀切，聲轉也。

據雷浚說文外編：

囀，知戀切，鳥鳴也。　說文無囀字，祇可作轉。　周伯琦六書正訛曰：轉別作囀，非。

是轉與囀實卽一字，於此應訓唱誦。　等韵之學傳自沙門，其義當本於六朝經師之'轉讀'。　慧皎高僧傳第十三，論曰：

天竺方俗，凡歌詠法言，皆稱爲唄。　至於此土，詠經則稱爲轉讀，歌讚則號爲梵唄。

支曇籥傳云：

嘗夢天神授其聲法，覺因裁製新聲。　梵響淸靡，四飛却轉，反折還弄。

智宗傳云：

若乃八關之夕，中宵之後，四衆低昂，睡眠交至。　宗則升坐一轉，梵響干雲；莫不開神暢體，豁然醒悟。

又道宣續高僧傳第四十，善權傳云：

每讀碑誌，多疏儷詞。……　及登席，列用牽引而囀之。

蓋皆以唱誦經文，宏宣教義，殆卽所謂：'此方眞教體，淸淨在音聞，我昔三摩提，盡從聞中入'者也。　由此演變，遂成唐五代之'俗文'，'變文'，故敦煌石室所發現之民間唱本，如太子五更轉之類，猶以轉稱。　至於以聲經韵緯，縱橫成叶之圖爲一轉者，則源出梵音之'悉曇章'。　日本入唐求法僧空海所撰悉曇字母幷釋義於所列五十根本

1. 據北京刻經處弘法大師雜著八種本。

字後，更舉迦(a)，迦(ā)，祈(i)，雞(ī)，句(u)，句(ū)，計(e)，蓋(ai)，句(o)，晧(au)，欠(am)，迦入(aḥ)十二摩多[1]，並謂：

此十二字者，一箇迦字之一轉也。從此一迦字母門，出生十二字。如是一一字母各出生十二字，一轉有四百八字。如是有二合三合四合之轉，都有一萬三千八百七十二字。(頁七)

七音略及韵鏡之四十三轉圖，當卽模仿悉曇型式而歸納切韵音類以演成者：其所謂'轉'，固應指唱誦言也。鄭漁仲謂：'釋氏以參禪爲大悟，通音爲小悟'[2]。後代釋子，有所謂'韵主'者，卽純以唱韵開悟後學。劉獻廷廣陽雜記中記虛谷大師事云：

虛谷大師本無錫秦氏，其祖爲長沙太守，遂流寓衡山，宗族間久不通音問矣。師年七十六，而精健如少年，視聽尙不稍衰。其教下法派，則本之二楞一兩，固賢首也。曾聽南華內七篇於耳觀師，有省，自此深好外典。爲人直逼前古，好學之誠，出於天性。更能誨人不倦，毫無覆藏，見處亦自超脫。嘗受等韵之學於語拙韵主。韵主眞定鉅鹿人，爲黃山第二代教授師。當明中葉，等韵之學盛行於世。北京衍法五臺，西蜀峨眉，中州伏牛，南海普陀，皆有韵主和尙，純以唱韵開悟學者。學者目參禪爲大悟門，等韵爲小悟門。而徽州黃山普門和尙，尤爲諸方所推重。語拙師幼不識字，年三十矣，入黃山充火頭，寒暑一衲，行住坐臥惟唱等韵。如是六年，一旦豁然而悟，凡藏典繙譯，無留難者。遂爲第二代韵主教授師。歲在丁卯，傳法南來，五臺顯愚和尙甚器重之。桂王聞其名，延入藩府，執弟子禮，學等韵。後養於南岳以終老焉。虛谷大師嘗從之學，深有所得，受付屬，迄今五十矣。嘗抱人琴俱亡之懼，逢人卽詔之學等韵。(畿輔叢書本卷三，頁三十五)

所記事蹟，雖涉神奇，然亦可見唱誦在等韵中之重要矣。今字母切韵要法中之內含四聲音韵圖及禪門日誦中之華嚴字母韵圖猶存'唱'字之迹，趙憩之先生已論及之[3]，余因詮釋內外轉之意義，更附論轉與唱之關係如此。

---

1. 原本列有梵字，今改爲羅馬字注音，以便印刷。

2. 通志七音略序。

3. 參閱趙蔭棠康熙字典字母切韵要法考證第四節，本所集刊第三本第一分，頁101至105。

# 各韻圖中之內外轉異同表

| 書目 \ 轉次 \ 攝名 | 通 | | 江 | 止 | | | | | | | 遇 | | 蟹 | | | | 臻 | | | | 山 | | | | 效 | | 果 | | 假 | | 宕 | | 梗 | | | | 流 | 深 | 咸 | | | 曾 | |
|---|---|---|---|---|---|---|---|---|---|---|---|---|---|---|---|---|---|---|---|---|---|---|---|---|---|---|---|---|---|---|---|---|---|---|---|---|---|---|---|---|---|---|---|
| | 1 一、東 | 2 二、冬鍾 | 3 三、江 | 4 四、支 | 5 五、支 | 6 六、脂 | 7 七、脂 | 8 八、之 | 9 九、微 | 10 十、微 | 11 一一、魚 | 12 一二、模虞 | 13 一三、咍皆齊祭夬 | 14 一四、灰皆齊祭夬 | 15 一五、佳泰祭 | 16 一六、佳泰祭廢 | 17 一七、痕臻真 | 18 一八、魂諄 | 19 一九、欣 | 20 二〇、文 | 21 二一、山元仙 | 22 二二、山元仙 | 23 二三、寒刪仙先 | 24 二四、桓刪仙先 | 25 二五、豪爻宵蕭 | 26 二六、宵 | 27 二七、歌 | 28 二八、戈 | 29 二九、麻 | 30 三〇、麻 | 34 三四、唐陽 | 35 三五、唐陽 | 36 三六、庚清 | 37 三七、庚清 | 38 三八、耕清青 | 39 三九、耕青 | 40 三七、侯尤幽 | 41 三八、侵 | 31 三九、覃咸鹽添 | 32 四〇、談銜嚴鹽 | 33 四一、凡 | 42 四二、登蒸 | 43 四三、登 |
| 七音略 至. | 內 | | 外 | 缺 | 內 | | | | | | 內 | | 內 | 外 | | | 外 | | | | 外 | | 缺 | 外 | 外 | 缺 | 內 | | 外 | | 內 | | 外 | 內 | 外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 七音略 乾. | 內 | | 外 | 內 | | | | | | | 內 | | 內 | 外 |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內 | | 外 | | 外 | 內 | 外 | 內 | 外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 韻鏡 信.諺.鈔(後).古.磨(後).漢(前). | 內 | | 外 | 內 | | | | | | | 內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內 | | 外 | | 內 | | 外 | |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 韻鏡 嘉. | 內 | | 外 | 內 | | | | | | | 內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外 | 內 | 內 | 外 | 內 | | 外 | |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 韻鏡 享.永.寬(18). | 內 | | 外 | 內 | | | | | | | 內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內 | | 內 | 外 | 內 | | 外 | |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 韻鏡 慶. | 內 | | 外 | 內 | | | | | | | 內 | | 內 | 外 |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內 | | 內 | 外 | 內 | | 外 | |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 韻鏡 寬(5).元.解.訂.改.磨(前).漢(後). | 內 | | 外 | 內 | | | | | | | 內 | | 外 | | | | 內 | | | | 外 | | | | 外 | | 內 | | 外 | | 內 | | 外 | |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 韻鏡 鈔(前). | 內 | | 外 | 內 | | | | | | | 內 | | 外 | | | | 內 | | | | 外 | | | | 外 | | 內 | 外 | | 內 | 內 | | 外 | |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 四聲等子 | 內 | | 外 | 內 | | | | | | | 內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內 | | 外 | | 內 | | 外 | |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 切韻指掌圖 | 內 | | 外 | 內 | | | | | | | 內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內 | | 外 | | 內 | | 外 | |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 切韻指南 | 內 | | 外 | 內 | | | | | | | 內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內 | | 外 | | 內 | | 外 | |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 等韻切音指南 | 內 | | 外 | 內 | | | | | | | 內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 | 外 | | 內 | | 外 | | 內 | | 外 | |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 今所考定 | 內 | | 外 | 內 | | | | | | | 內 | | 外 | | | | 內 | | | | 外 | | | | 外 | | 外 | | 外 | | 外 | | 外 | | | | 內 | 內 | 外 | | | 內 | |

略字解

至＝元至治二年版通志本，
乾＝清乾隆十三年版通志本，
信＝日本建長四年明了房信範複寫本，
嘉＝日本嘉吉元年寫本，
享＝日本享祿元年刊本，
永＝日本永祿七年刊本，
慶＝日本慶長十三年刊本，
寬(5)＝日本寬永五年原刊本，
寬(18)＝日本寬永十八年改訂本，
元＝日本元祿九年刊本，
諺＝日本延寶七年津高益奧韻鏡諺解大成，
鈔(前)＝日本毛利貞齋韻鏡祕訣袖中鈔原刻本，
鈔(後)＝日本毛利貞齋韻鏡祕訣袖中鈔元祿八年改訂本，
解＝日本元祿十二年沙門盛興韻鏡易解，
古＝河野通清韻鑑古義標註，
磨(前)＝日本井上文雄磨光韻鏡延享元年原刻本，
磨(後)＝日本井上文雄磨光韻鏡安永九年重版正字本，
訂＝日本太田嘉方訂正韻鏡，
漢(前)＝日本太田方漢吳音圖文化年中原刻本，
漢(後)＝日本太田方漢吳音圖文政年中重刻本，
改＝日本明治四十五年大島正健改訂韻鏡，

附註：表首阿剌伯數碼示七音略轉次，漢字數碼示韻鏡轉次。